

证券简称：广新信息

证券代码：831813

公告编号：2015-007

广东广新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Guangxin Information Industry Co., Ltd

股票发行方案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五月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1
第二节 发行计划.....	2
一、发行目的.....	2
二、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2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2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3
五、公司除权除息、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的情况.....	3
六、股票自愿限售安排.....	3
七、募集资金用途.....	3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3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3
十、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4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5
第四节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6
一、其他披露主要重大事项.....	6
二、拟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的主要内容.....	6
第五节 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7
一、主办券商.....	7
二、律师事务所.....	7
三、会计师事务所.....	7
四、评估机构.....	8
第六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关声明.....	9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东广新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广新信息

英文名称：Guangdong Guangxin Information Industry Co., Ltd

证券代码：831813

总股本：62,500,000 股

法定代表人：朱丹阳

董事会秘书：张帆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00 号保利世界贸易中心写字楼东塔 15 层 1501-1502 房

邮编：510308

联系电话：020-89203399

传真：020-89203312

第二节 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

广东广新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广新信息”）股份拟由协议转让转为做市商做市，公司为做市商股份以及潜在投资者进行本次股票发行。本次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促进公司的经营和发展。

二、发行对象及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1、发行对象

本次股票发行为定向增发，定向发行对象为：

（1）不超过 4 家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备案的具有做市商资格的做市商机构。

（2）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外部投资者，包括自然人投资者、法人投资者及其他经济组织。其中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外部投资者合计不超过 35 名。

股权登记日为本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

2、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现有在册股东均自愿放弃对此次股票发行的优先认购权，并出具了放弃优先认购的承诺书。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00 元。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以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广新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事宜所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15】第 A0146 号）的评估价值为基础，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成长性、静态、动态市盈率等因素，并与投资者协商后最终确定的。

四、发行股份数量及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1、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

2、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4,000,000 股（含 14,000,000 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2,000,000 元（含 42,000,000 元）。

五、公司除权除息、分红派息及转增股本的情况

公司自挂牌至今，实施分红派息一次，未实施转增股本。

经 201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 2014 年年度分红派息分配方案为：以总股本 62,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4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750,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分配。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的确定已考虑前述分红派息因素。

除上述分红派息外，公司在通过本次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议日至本次股票发行的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转增股本情况。

六、股票自愿限售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新增股东持有的股份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转让。

本次股票发行无自愿锁定承诺相关安排。

七、募集资金用途

用于公司补充企业流动资金，以促进公司主营业务更好地发展。

八、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九、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股票发行方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

十、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就本次股票发行，公司尚需获得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许可同意。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需向全国股转系统履行备案程序。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不会发生变化。

（二）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募集资金不超过 4,200 万元，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均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财务实力增强。

（三）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所有者权益有较大幅度的提升，资本实力得到增强，可推动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增强其在公司的权益。

（四）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第四节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其他披露主要重大事项

(一)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二十四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四)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二、拟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 合同主体

甲方：广东广新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具有做市商资格的做市商机构、符合本次定向增发对象的合格投资者

(二) 认购价格

每股价格 3.00 元。

(三) 认购方式及支付方式

1、认购方式：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

2、支付方式：在约定日期前将认购款足额汇入公司指定账户。

(四) 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经各方签署、甲方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五) 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

本次新增股份无限售安排，且无自愿锁定承诺，投资者所持股份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股转系统进行转让。

第五节 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

名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经办人员：严蓉

联系电话：021-23212250

传真：021-63410171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中信协诚律师事务所

住所：广州市珠江新城华明路华普广场东塔 26 楼

负责人：王学琛

经办律师：杨斌

联系电话：020-28865654

传真：020-28865500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经办人员：裘小燕、何军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1166

四、评估机构

名称：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北路 222 号越良大厦 16 楼

法定代表人：陈喜佟

经办人员：潘赤戈、蔡可边

联系电话：020-83642123

传真：020-83642103

第六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广新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签署页。

全体董事签名：

朱丹阳：_____

林绍齐：_____

李兵：_____

王晓华：_____

宋同辙：_____

许荣丹：_____

陆正华：_____

全体监事签名：

梁穗青：_____

陈旭凤：_____

梁冰：_____

陈东缨：_____

张振华：_____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朱丹阳：_____

张帆：_____

林绍齐：_____

广东广新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5 月 12 日